

龙岗区民政局关于 2023 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的公告

2023 年龙岗区使用地方留存彩票公益金 7101.27 万元支持民政等公益事业发展。我区严格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依据“统筹规划、突出重点，权责明确、分级负责，依法管理、规范使用，公开透明、监督问效”的原则，重点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残疾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直接受益的项目。

一、地方留存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龙岗区福彩公益金总计 7101.27 万元，其中 2022 年结转金额 282.27 万元，2023 年深圳市财政局下达我区福彩公益金预算金额 6819 万元，根据《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及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申报预算的相关规定，经我局相关会议审议，全区 4 家单位申报 10 个福彩公益金项目，其中 8 个为延续性项目，2 个为新增项目。资助金额全部纳入预算。

（二）支持方向

1、老年福利类项目 6 个

区民政局高龄老人津贴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5040.84 万元，其中包含当年下拨资金 5040.60 万元，2022 年结余资金 0.24 万元，

用于高龄老人津贴，年末因部分街道高龄津贴资金存在缺口，从居家养老及适老化改造项目共调剂 55.17 万元；养老服务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294.31 万元（纳入街道预算），其中 2022 年结转金额 43.73 万元，2023 年分配金额 250.58 万元，用于居家养老服务，年末因部分街道高龄津贴资金存在缺口，调剂 26 万元到高龄津贴项目；公办福利机构综合补助经费 19.08 万元（纳入街道预算），其中 2022 年结转金额 13.32 万元，2023 年分配金额 5.76 万元；适老化改造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06.06 万元（纳入街道预算），拟为不超过 100 户老年人家庭提供适老化改造资助，3 月份市里下达适老化改造任务指标增加至 1000 户，经区政府有关专题会议研究，该项目经费调整由民生微实事大盆菜予以保障，年末因部分街道高龄津贴资金存在缺口，调剂 29.17 万元到高龄津贴项目，调剂 66.01 万元至老年人口现状和养老服务需求基线调查工作经费；区卫健局高龄老人意外险年初预算金额 336 万元，其中 2022 年结转金额 14 万元，2023 年分配金额 322 万元；幸福老人计划年初预算金额 392.04 万元（纳入卫健局预算 55.5 万元，纳入街道预算 336.54 万元），其中 2022 年结转金额 73.64 万元，2023 年分配金额 318.40 万元。2023 年当年分配金额中我区福彩公益金用于养老类项目的资助金额共计 6188.33 万元，占比 87.14%，达到养老类项目比例不得低于福彩公益金总规模的 55% 的相关规定。

2、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2 个

区残联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618 万元。区福利中心公办福

利机构补助项目 130 万元。该项目为新增项目，主要用于为儿童福利机构配备康复设施，拟对康复治疗室设备及院内健身路径进行升级改造。

3、其他社会公益类项目 2 个

区民政局慈善超市经营项目经费 28.94 万元，其中 2022 年结转金额 1.34 万元，2023 年分配金额 27.60 万元；社区邻里节活动经费 136 万元（纳入街道预算）。2022 年根据《深圳市民政局关于延期举办第十四届社区邻里节活动的通知》要求，第十四届社区邻里节活动延期至 2023 年举行。该项目金额 136 万元全部结转到 2023 年使用。

（三）执行情况

2023 年龙岗区福彩公益金总计 7101.27 万元已全部分解下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完成地方留存福利彩票公益金支付 7006.53 万元，占资金总额度 98.67%。其中：老年人福利类支出 6098.75 万元，占资金下达额度的 94.66%；残疾人福利类支出 745.25 万元，占资金下达额度的 99.57%；其他社会公益类支出 162.53 万元，占资金下达额度的 99.11%。

（四）主要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老年福利类项目对年满 70 周岁及以上的 19735 名深圳市户籍老人发放高龄老人津贴，全年累计发放 218669 人次；对具有深圳市龙岗户籍老人群体中的 705 名失能老人、特殊群体老人，政府实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补助，全年累计发放居家

养老服务补助 8086 人次；完成 4711 份户籍老年人抽取样本量、17426 份非户籍老年人抽取样本量及在满足随机抽样条件下每个街道抽取 60 个成年子女的问卷调查；完成对 2 个街道敬老院修缮改造、增置设备，当年实际对 2 家街道敬老院给予拨付使用。幸福老人计划服务/活动超过 150 场次；高龄老人意外险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人覆盖率 100%，报案人数处理率 100%。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对不少于 200 平方米的康复场地进行感觉统合训练室升级改造，年均提供康复服务 4 万余人次，当年实际完成康复治疗室改造面积 220 m²，购置康复设备 44 件，场地年均提供康复服务 ≥4 万余人次；对 300 平方米室外场地进行环境优化，配齐配足相应儿童健身康乐设施，当年实际完成 300 m²的绿植移除清理、复绿栽种、土地平整、儿童环保彩色塑胶跑道铺设，并增设了 8 件儿童健身设施。为龙岗区社会福利中心 138 名残疾儿童发放康复训练项目补贴 615.875 万元，补贴康复训练课时 41058 节课，项目总体执行率 99.66%，保障了该中心残疾儿童康复训练的正常进行。

其他社会公益类项目为全区约 270 余户低保户及低保边缘户，每年按季度发放四次慈善物资；社区邻里节活动覆盖了全区 119 个社区居委会，开展活动 119 场，参加居民约 3 万人次。

②质量指标：项目覆盖人群广，津贴、物资按时足额发放，保险类履约评估合格率 100%；康复服务高效、优质；活动类全有序开展，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维修改造和设备购置类质量合格，达到预期改善及提升目标。

③时效指标：资助项目均在年度内按既定目标完成，完成任务及时，年度资金执行率达 98.67%。

④成本指标：年度资助金额 7101.27 万元，完成地方留存福利彩票公益金支付金额 7006.53 万元。

（2）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通过津贴及生活物资发放，增加了弱势群体的收入，提升了消费能力；通过各类活动的开展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和机会，带动消费增长，也为相关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动力；残疾人康复项目补偿了残疾儿童生理和心理缺陷，为其将来入学、就业、融入社会创造条件，可以自食其力，减少对福利的依赖，有助于公共资源的合理分配，减轻纳税人负担。

②社会效益指标：通过津贴发放提高社会福利服务的整体水平；通过开展各类活动，展示辖区内老年人老有所为的精神风貌，积极推动文化养老。提升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及安全感，积极开展老年活动，丰富老年人的精神生活，提高老年人的生活生命质量；残疾人福利类项目保障了我区残疾儿童基本康复权利，确保残疾儿童获得精准、高效、优质的康复服务，促进残疾儿童全面发展，维持了平稳、安定、和谐的良好社会氛围。其他社会公益类项目为辖区内低保户和低保边缘户提供物资补给帮助困难群众减轻生活负担，缓解生活压力；通过举办社区邻里节活动，有效增强社区居民的幸福感、归属感和获得感。公益金项目社会效益明显，减轻了政府、家庭负担，有利于社会稳定。

③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各级民政部门多形式、多层次、多

媒介宣传，福彩公益金社会影响力持续提升。

（3）满意度指标：

我区通过幸福老人计划、养老服务、高龄老人意外险、公办福利机构综合补助经费（养老院）、高龄老人津贴、适老化改造6个老年福利事业项目的开展，完善了我区以居家智慧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区、街道、社区、家庭四级联动的养老服务体系，服务老人满意度不低于95%；通过慈善超市、社区邻里节项目整合多方资源，满足社区居民不同群体和不同层次的需求，为居民提供更好的社区服务，社区居民满意度90%以上；通过区福利中心公办福利机构补助和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提升康复训练场地及对18周岁以下残疾少年儿童进行康复训练，满足其康复娱乐需要，最大程度补偿残疾儿童生理和心理缺陷，残疾少年儿童满意度达100%。

二、地方留存彩票公益金监督管理情况

（一）审计监督情况

根据《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深财规〔2022〕1号）的相关规定，加大对福彩公益金项目的审计监督，对福彩公益金项目组织实施审计，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2023年区审计局指出个别街道存在未及时停发去世老人高龄老人津贴的情况，我局已督促相关街道追回多发津贴，并加强高龄老人津贴发放核查，在系统审核的基础上及时与殡葬数据作比对，避免出现多发错发津贴情形。

（二）制度建设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福利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管理，健全福利彩票公益金监督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持续加强对我区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管理工作，2024年1月4区民政局和区财政局联合印发了《深圳市龙岗区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规定了福彩公益金管理职责与分工、使用范围及资助方式、项目申报和审批、项目及资金管理、信息公开以及绩效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内容，为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资金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了制度保障。

（三）信息公开和标识使用管理情况

我区根据“谁使用、谁分配、谁管理、谁公开”的原则，督促各公益金项目单位按照民政部、民政部、市民政局等有关规定对福彩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完整的公示。公开的项目信息包括项目名称、项目主要内容、项目周期、资金额度、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项目完成情况、实际效果等。在平常工作中，督促指导各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悬挂“彩票公益金资助-中国福利彩票”永久标识，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社会各界和新闻媒体的监督，有效保障福彩公益金使用规范安全，不断提升福彩公益金项目的公信度。

（四）福彩公益金宣传情况

老年福利类项目根据公益金使用宣传有关规定，在各级老年组织的微信等相关平台做好“幸福老人计划”项目宣传工作。在街道、社区公告栏及时发布“幸福老人计划”活动消息，提高项目的知晓度和参与率。在活动现场利用悬挂横幅、播放PPT、

摆放水牌等形式标明“幸福老人计划”项目由“深圳市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通过政府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做好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高龄老人意外险”项目的宣传工作。由中标保险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简称“深圳人保财险”）承接，在做好日常保险理赔服务的同时积极宣传老年人意外险项目，用实际行动做好爱心暖心服务老年人工作。

其他社会公益类项目在活动开展前期，各街道提前在各社区进行动员，并策划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各类邻里节活动。我局根据各街道报送的活动内容、时间、地点等信息汇总形成活动安排表在“龙岗发布”微信公众号发布。同时，各街道在街道平台、社区宣传栏、家园网等宣传载体发动下，结合报纸、电视等媒体进行了专题采访报道，多层次、多角度地宣传了社区邻里节活动，营造良好的节日氛围。

三、福彩公益金信息公开链接

我区 2023 年度共有 10 个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根据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我局已通知各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单位在本单位的门户网站上将 2023 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基本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成效成果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具体链接如下：

（一）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2023 年共有 7 个项目，项目名称是社区邻里节、高龄老人津贴、居家养老服务、适老化改造、公办福利机构综合补助（养老机构）、公办福利机构综合补助（区福利中心）和慈善超市运

营，2024年5月27日在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网站上公开，链接是

http://www.lg.gov.cn/bmzz/mzj/xxgk/zjxx/zxzjxx/content/post_11314759.html

(二) 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共有2个项目，项目名称是幸福老人计划、高龄老人意外险，2024年5月20日在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网站上公开，链接是

http://www.lg.gov.cn/bmzz/wjj/xxgk/qt/tzgg/content/post_11298853.html

(三) 深圳市龙岗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共有1个项目，项目名称是少年儿童康复服务，2024年5月17日在深圳市龙岗区残疾人联合会网站上公开，链接是

http://www.lg.gov.cn/bmzz/cl/xxgk/qt/tzgg/content/post_11296046.html

深圳市龙岗区民政局

2024年6月18日